

证券代码：300436

证券简称：广生堂

公告编号：2020108

##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李国平、叶理青、李国栋、陈迎、黄伏虎、牛妞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任红、陈明宇、强欣荣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将上述人员作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上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任红、陈明宇、强欣荣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尚需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自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度选举后生效，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成员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前，第三届董事会现任董事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

特此公告。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1日

## 附件：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李国平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福建省第十二届、十三届人大代表。1990年7月毕业于福州大学轻工系食品工程专业，获学士学位；2006年7月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获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位；2019年12月毕业于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获金融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位。曾就职于福建省食品工业公司；1995年至今先后创办了福建奥华广告有限公司、福建奥华集团有限公司、奥美（福建）广告有限公司、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曾被评为全国优秀企业家，入选2016年国家科技部创新创业人才计划及第三批国家“万人计划”领军人才。李国平先生现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目前，李国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3,614,866股股份，通过福建奥华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公司35,068,651股股份，通过福建平潭奥泰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控制公司10,125,000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叶理青女士系夫妻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国栋先生系兄弟关系，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叶理青女士：**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7月毕业于福建银行学校，曾就职于中国银行福建省分行。叶理青女士现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叶理青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3,536,7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国平先生系夫妻关系，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国栋先生兄弟之配偶，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福建奥华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福建平潭奥泰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李国平先生之配偶，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修订）》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李国栋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福建省宁德市第三届人大代表。1993 年 6 月毕业于福建建筑工程专科学校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厦门大学高级经理工商管理硕士（EMBA）硕士研究生。曾就职于福建省武夷工程建设公司；自 2002 年起历任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李国栋先生现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李国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500,000 股，通过福建平潭奥泰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665,0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国平先生系兄弟关系，系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叶理青女士配偶之兄弟，系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福建奥华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国平先生之兄弟，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修订）》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陈迎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经济师、注册会计师（非执业）。1992 年 7 月本科毕业，获学士学位。2013 年 1 月获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就职于香港集友银行福州分行、香港施马洋酒有限公司福州代表处、康柏电子商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深圳沃尔玛珠江百货有限公司。自 2003 年起历任福建唐码新奥传媒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福建奥华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福建广生堂药业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总经理。陈迎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风控总经理。

截至目前，陈迎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福建平潭奥泰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545,850 股，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

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修订）》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5、黄伏虎先生：**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厦门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曾任福建省天行健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总经理、终端事业部总经理、大客户部总经理。黄伏虎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黄伏虎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福建平潭奥泰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535,500 股，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修订）》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6、牛妞女士：**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厦门大学国际新闻系。2014 年 5 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就职于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培训中心，2011 年 6 月起供职于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投资部经理、证券投资部总监。牛妞女士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牛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修订）》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任红先生：**1960 年出生，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重庆市第一届政协委员，重庆市第二、三、四届政协常委，第十三届全国政协委员。1983 年 7 月毕业于重庆医学院医学一系临床医学



专业，获学士学位；1987年7月毕业于重庆医科大学病毒性肝炎研究所，获得硕士学位。曾就职于川北医学院微生物教研室、重庆医科大学病毒性肝炎研究所、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等多家单位。曾入选国家首批“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国家教育部首批跨世纪优秀人才”。先后获得“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全国留学回国先进个人”、“国家卫生部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首届重庆市十大杰出青年”、“重庆市先进工作者”、“2011年振兴重庆争光贡献奖”等荣誉称号、重庆市第二期“两江学者”计划（传染病学岗位）特聘专家称号，重庆市二类人才。在肝病治疗和防治领域有独到的建树和成绩，主持完成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教育部长江学者创新团队等20余项；主研项目先后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三等奖，四川省科技进步一等奖，重庆市科技进步一等奖，卫生部科技进步一等奖，教育部科技进步二等奖等二十余项重大奖项。在肝病领域顶尖杂志和SCI收录著名国际刊物上发表论文100余篇，共同主编或参编学术专著和教材近10部。现任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病毒性肝炎研究所所长，国家重点学科重庆医科大学内科学（传染病学）学科带头人，感染性疾病分子生物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主任、《中华肝脏病杂志》总编辑、Journal of Clinical and Translational Hepatology 主编。

截至目前，任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2017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8、陈明宇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香港籍，拥有美国福坦莫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并于2000年一次性通过五科中国注册会计师考试获取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书。曾先后担任德勤、安永、毕马威企业咨询公司的税务合伙人及多家大型中资企业全球财税及并购业务服务主管合伙人；2017年8月起担任德与安（北京）企业咨询有限公司主管合伙人；2017年9月起担任清华大学客座教授，教授税务管理；2020年12月起担任北京长信影视传媒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陈明宇先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陈明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2017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9、强欣荣女士：**1972 年出生，美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2004 年毕业于纽约州立大学布法罗分校，获会计博士学位。2007 年荣获美国怀俄明大学商学院杰出青年研究奖。曾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助教、香港大学商学院访问讲师、美国怀俄明大学商学院助理教授和厦门大学财务管理与会计研究院副院长，现任厦门大学财务管理与会计研究院副教授。强欣荣女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强欣荣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2017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